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汉办字〔2019〕109号）（保密文件），市发展改革委主要职责涉密不予公开。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汉办字〔2019〕109号）（保密文件），市发展改革委内设机构涉密不予公开。

（三）工作亮点及成效

2024年，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长远大事、改革难事、发展要事、民生实事上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成效显著。经济运行逐季回升至超额完成，生产总值增长6.2%（高于全省0.9个百分点），主要经济指标居全省第一方阵，新培育1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4个省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谋划储备重点项目投资达1.02万亿，汉巴汉安十高铁等纳入国家规划推荐；营商环境满意度全省第2、3项经

验入省白皮书，11 个领域碳达峰方案出台，清洁能源总装机 144.9 万千瓦，县域经济考核连续三年全省前列，2 个改革案例分别入选全国、全省优秀案例；争取政策性资金 53.3 亿元、外资外贸 4746 万欧元，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618 亿元（带动固投增 11.7%、居全省第 2），新增“五上”企业 268 户，获苏陕津陕协作资金 6.06 亿元、引企 52 家，3 个省级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实现县域全覆盖；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连续四季度全省第一，儿童友好城市建设为全省唯一国家推荐申报市，充电设施镇办全覆盖（西部地级市率先），粮食监管信息化全省率先全覆盖，核减水电气等定价成本 1.7 亿元，协调气源 2.26 亿方，同时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安全生产等工作均有新成效，财政资金高效赋能发展与民生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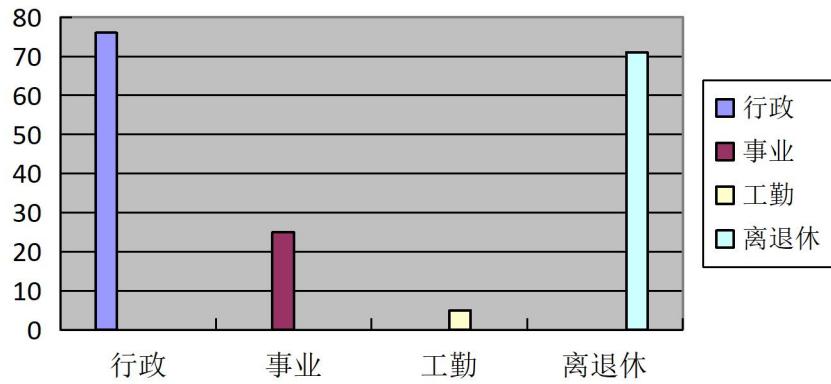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根据《中共汉中市委办公室汉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汉办字〔2019〕109 号）（保密文件），市发展改革委人员编制涉密不予公开。截至 2024 年底，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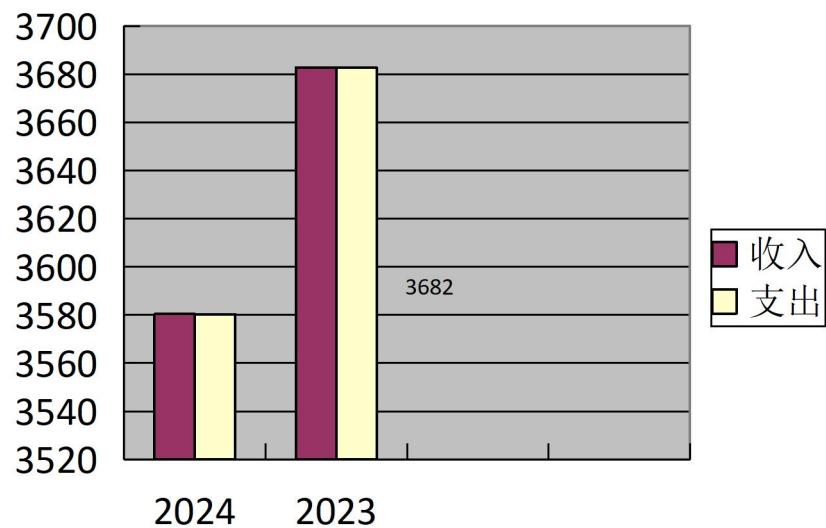
单位实有人员 106 人，其中行政 76 人、事业 25 人、工勤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71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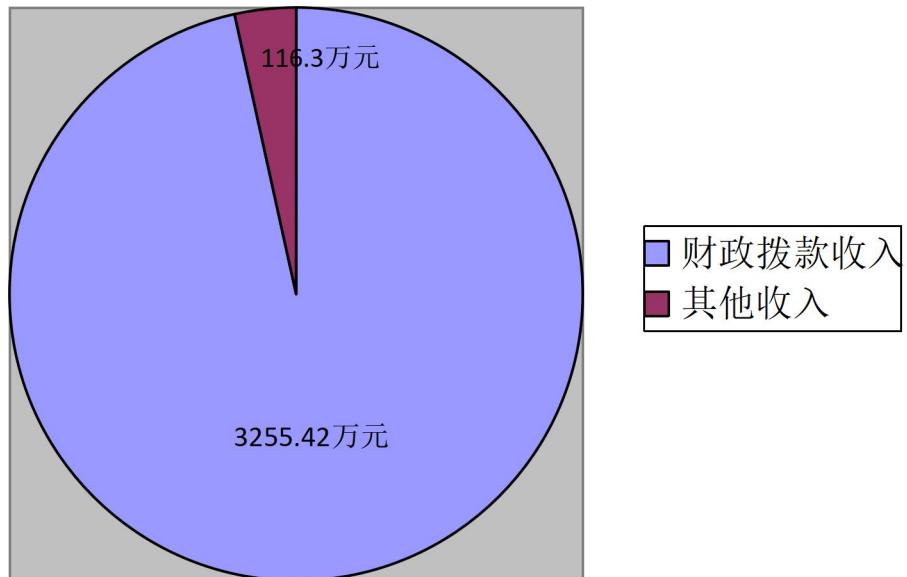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580.3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102.45 万元，下降 2.78%。主要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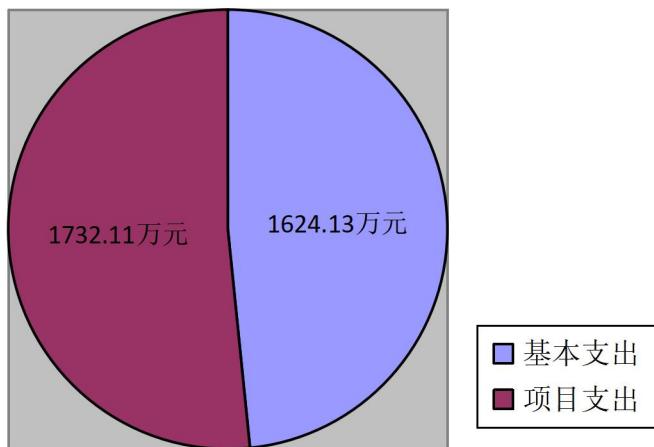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71.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55.42 万元，占 96.56%；其他收入 116.13 万元，占 3.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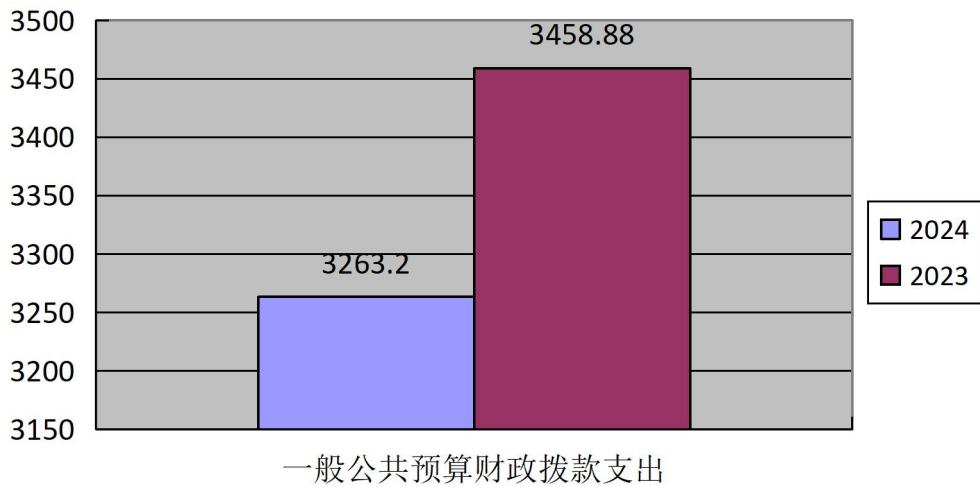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356.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4.13 万元，占 48.39%；项目支出 1,732.11 万元，占 51.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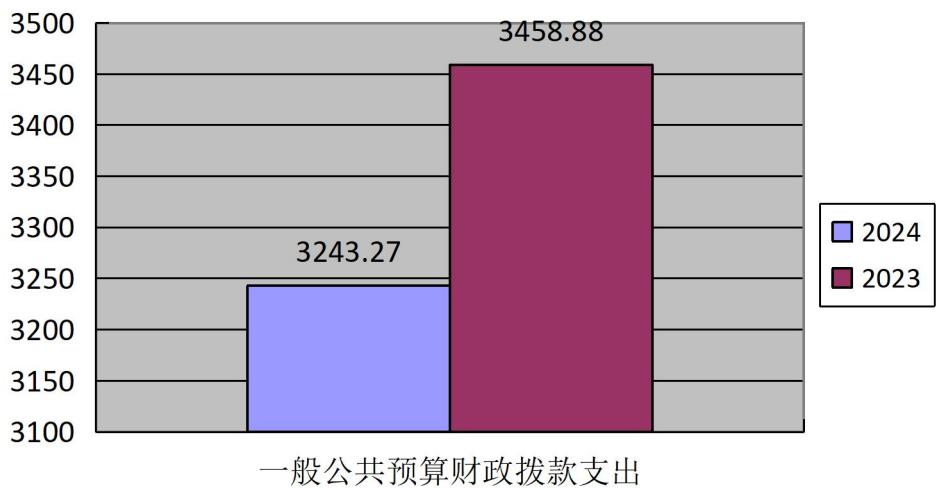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263.2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18.58 万元，下降 6.2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657.41 万元，支出决算 3,24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5.6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39%。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15.61 万元，下降 6.2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184.55 万元，支出决算 1,193.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50 万元，支出决算 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

支出决算 0.77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结转的招商引资工作经费在当年继续使用。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22.02 万元，支出决算 2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月离休费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51.64 万元，支出决算 15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

员工工资收入增加，基数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75.82 万元，支出决算 76.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收入增加，基数调整。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就业见习补贴（项）。

支出决算 8.64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见习生就业见习补贴。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50.02 万元，支出决算 5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收入增加，基数调整。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23.37 万元，支出决算 124.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收入增加，基数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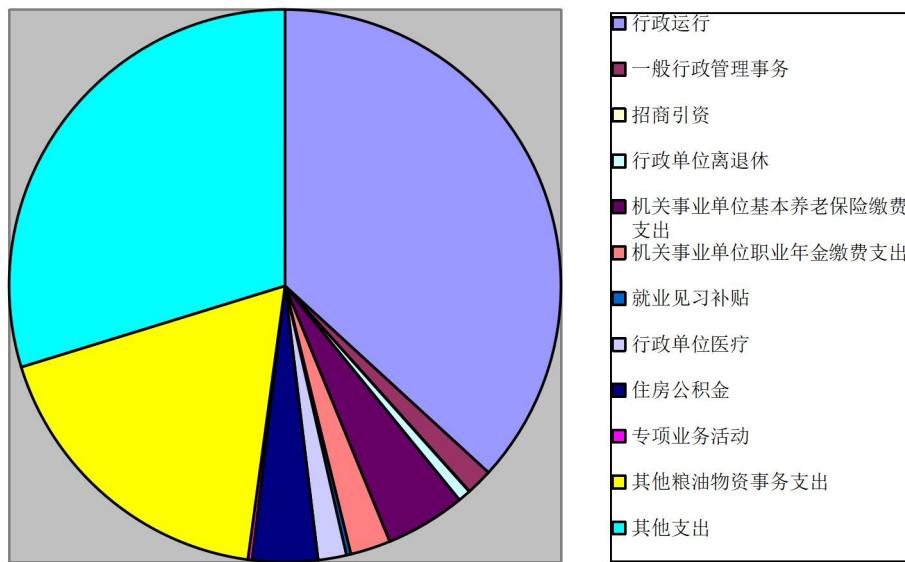
1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

支出决算 8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专项资金

1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 587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追加农户科学储粮专项工程资金。

1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支出决算 964.73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新增主要原因是 2024 年追加津陕协作、重大项目前期费等项目支出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24.1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515.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08.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2.12万元，支出决算12.1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2.12万元，主要用于汉中兴元米业有限责任公司留守及退休人员2024年工资、社会保险、医疗保险和遗属生活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3 万元，支出决算 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压缩了公务用车运行和公务接待非必要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3.1 万元，支出决算 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公务车油费、过路费、维修保养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4.2 万元，支出决算 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2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机关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91 个，来宾 36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48 万元，支出决算 0.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压缩了培训费的非必要支出。主要用于开展业务培训产生的住宿费、餐费、讲课费等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24.19 万元，支出决算 24.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压缩了会议费的非必要支出。主要用于召开会议产生的住宿费、餐费、交通等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8.7 万元，支出决算 10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38.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基层调研、稳增长等专项工作任务，相应的交通、差旅及配套保障支出增加，同时办公设施更新维护也带来额外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

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4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支出资金能够严格按照下达预算文件要求和财政资金管理及项目资金的管理的有关文件规范严格执行，项目执行达到预期效果。

本单位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43，全年预算数 3957.2 万元，执行数 3733.05 万元，完

成预算的 94.3%。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人员经费执行率 100%，切实保障了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运转经费执行率 94.25%，保障了部门日常办公、设备购置等运转需求；市级专项执行率 89.88%，在经济运行监测、课题研究、项目谋划、投资推动、能源保障等多领域执行成效显著，虽部分专项存在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 等情况，但整体有力推动了区域经济发展、保障民生并促进可持续发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成本指标未完成，全年部门支出超出预算指标值，主要原因可能是部分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未充分考虑物价波动、业务拓展等因素；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缺乏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对支出监控不足；二是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可能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一些不可预见因素，导致资金使用进度滞后；或者在资金拨付流程上存在一定繁琐环节，影响资金到位及时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在编制预算前，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项目评估，结合业务实际需求和物价走势，科学合理编制预算，提高预算准确性；二是强化预算执行监控，建立健全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和通报，及时发现并解决执行过程中的问题；优化资金拨付流程，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严格成本控制，树立成本效益意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成本核算和控制，严格审批各项支出，杜绝浪费现象。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9	负责代建项目工程建设全过程、资金筹集使用的事中事后管理监督检查服务	组织开展代建项目监督检查3次,对3个代建项目的建设进度、质量、安全、投资等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								
	任务10	履行对项目单位的指导和代建单位的考核评估等	加强代建机构名录库建设及维护运营,对入库代建机构进行了年度考核和动态管理								
	任务11	人员保障 在职105人,离退休75人	保障人员经费落实到位	1694.54	1686.89	1694.54	0	0	1694.54	—	100%
	金额合计			3957.2	1882.56	3632.23	208.84	116.13	3733.05	10	0.943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来汉考察重要指示作为总遵循,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深入实施“13469”战略,加快现代化区域中心城市建设,争当新时代高质量发展排头兵。				建立市县书记抓经济稳增长调度机制,助力全年生产总值增长6.2%,领先全省0.9个百分点,主要指标挺进全省第一方阵,还聚焦城市战略谋划1.02万亿重点项目,“十五五”规划前期成果丰硕,有望纳入国、省规划。以经济体制改革牵头,多领域推进,营商环境3项经验入选白皮书、满意度列全省第2,生态、区域协调、园区改革均有突破,规范代建管理。争取53.3亿元政策性资金、4746万欧元外资,“百日攻坚”带动投资增长11.7%居全省第2,新增268户“五上”企业,深化协作发展农村产业。居民增收亮眼,四季增速全省第一,公共服务优化,充电设施镇办全覆盖,核减成本1.7亿元保障粮食能源安全,易地搬迁、驻村帮扶等成效满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全年部门支出	≤1882.57万元	3356.24		5	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1+5”经济运行分析	≥4次	4		3	3		
			指标2:	开展业务培训	≥3次	3		3	3		
			指标3:	开展经贸交流协作活动	≥2次	2		3	3		
			指标4:	完成代建制项目调研次数	≥3次	3		3	3		
		质量指标	指标5:	制定、修订代建制管理办法	1个	1		3	3		
			指标1:	政府储备粮质量达标	100%	100%		3	3		
			指标2:	节能宣传资料编制及印制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指标3:	专家工作站建设	完成已建站点复审	完成复审	3		3	3		
			指标1:	节能宣传周活动开展	7月底前	7月底前		3	3		
			指标2:	开展执法检查及时率	≥95%	95%		3	3		
	效益指标(30分)	指标3:	资金支付率	按期支付	按期支付	5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数字经济	大力发展	数字经济大力发展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为居民提供质量安全,营养健康,品种丰富,价格合理粮油产品		有效保障	未发生粮食质量安全事件,粮食产品品种丰富,价格合理		6	6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31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为居民提供质量安全,营养健康,品种丰富,价格合理粮油产品	有效保障	未发生粮食质量不安全事件,粮食产品品种丰富,价格合理	6	6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节能降耗知识普及率	显著提高	节能降耗知识普及率显著提高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碳达峰碳中和	有序实施国家碳达峰十大行动	完成国家碳达峰十大行动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加强执法检查,为居民提供质量安全,价格合理粮油产品	持续提升	粮食执法检查力度加大	6	6
	满意度指标(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服务企业满意度不低于90%	95%	10	10
			指标2:	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提高审批效率,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有效提高发展改革工作的社会满意度。	项目申报单位满意度不低于90%	95%	10	10
总分							100	94.43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2023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评价得分56.08,综合评价等级为“差”(优、良、中)。详见所附报告《2023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262668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4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45.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12.12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6.1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1.32
	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3.74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4.12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595.00
	21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12.12
	22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964.73
	24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71.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356.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08.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4.14
总计	30	3,580.38	总计	60	3,580.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71.54	3,255.42	0.00	0.00	0.00	0.00	116.13
2010401	行政运行	1,192.63	1,19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03	机关服务	116.13	0.00	0.00	0.00	0.00	0.00	116.13
2011308	招商引资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	2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56	152.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76.28	76.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8.64	8.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74	5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2	124.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 支出	587.00	58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 问题及改革成本支 出	12.12	1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65.71	965.7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56.24	1,624.13	1,732.11	0.00	0.00	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193.58	1,193.58	0.00	0.00	0.00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100.85	0.00	100.85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0.77	0.00	0.77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	23.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56	152.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28	76.28	0.00	0.00	0.00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8.64	0.00	8.64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74	53.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2	124.12	0.00	0.00	0.00	0.00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587.00	0.00	587.00	0.00	0.00	0.00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12	0.00	12.12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64.73	0.00	964.7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4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44.35	1,244.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12.12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0.00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1.32	261.32	0.00	0.00
	9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74	53.74	0.00	0.00
	1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0.00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4.12	124.12	0.00	0.00
	2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595.00	595.00	0.00	0.00
	21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12.12	0.00	0.00	12.12
	22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964.73	964.73	0.00	0.00
	24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255.4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55.39	3,243.27	0.00	12.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7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81	7.8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79		61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0.00	0.00	0.00	0.00
总计	32	3,263.20	总计	64	3,263.20	3,251.08	0.00	1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43.27	1,624.13	1,619.14
2010401	行政运行	1,193.58	1,193.58	0.00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0.77	0.00	0.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	23.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56	152.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28	76.28	0.00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8.64	0.00	8.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74	53.7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4.12	124.12	0.00
2220106	专项业务活动	8.00	0.00	8.00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587.00	0.00	587.00
2299999	其他支出	964.73	0.00	964.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8.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4.46	30201	办公费	1.4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2.07	30202	印刷费	0.0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18.6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5.45	30205	水费	0.6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56	30206	电费	0.9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28	30207	邮电费	0.7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7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8	30211	差旅费	0.4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4.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7	30215	会议费	0.9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15.21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2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22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15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3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7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0.00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15.43	公用经费合计					108.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12	0	12.12
2230199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2.12	0	12.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项目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7.30	0.00	3.10	0.00	3.10	4.20	24.19	0.48
决算数	7.30	0.00	3.10	0.00	3.10	4.20	24.19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根据汉中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规划，市级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以下简称“重大项目前期费”）主要用于投资规模较大的重点建设项目。汉中市发改委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的责任；参与安排市级预算内投资计划；负责权限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批、审核以及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配合开展重大建设项目稽察工作；参与全市对外招商项目推介；指导和推动企业直接融资；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负责全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对目标计划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检查、督促、指导市重点项目的建设，跟踪市重点项目建设实施情况，协调市重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重大项目前期费主要用于重大项目方案规划、预可行性研究、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的编制、审查、论证、报批等前期工作；用于重大专题研究、重大专项规划编制研究、

项目策划储备费用；为市级重大项目前期工作服务的相关管理工作费用等。

按照《汉中市发改委 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投资计划的通知》（汉发改项目〔2023〕479 号），2023 年下达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 1182.5 万元，用于推进重大项目前期谋划储备、重大课题研究等工作。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主要用于支持市发改委、市工信委、市城管局、市投控集团 4 个市级部门和 11 个县区发改局筹备谋划 34 个重大项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支出 624.47 万元。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绩效评价综合得分 56.08 分，评价结果等级为“差”。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资金下达及时，大部分项目单位及时完成了前期编制工作，较好地发挥了资金使用效益，加快了项目落地见效。但也存在市发改委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不重视不支持，部分县区发改局谋划和储备项目不及时、资金全部结余未形成实际支出，市工信委和部分县区发改局前期费使用不合规等问题。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项目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6	8.50	53.125%
过程	24	13.58	56.58%
产出	40	24.00	60.00%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效益	20	10.00	50.00%
合计	100	56.08	56.08%
绩效评价得分: 56.08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 差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 16 分，实得 8.5 分）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的整体情况相匹配。但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不符合实际情况，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不能准确反映项目绩效内容。项目资金编制科学性不足，资金分配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 24 分，实得 13.58 分）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当年支出 624.47 万，预算执行率为 52.81%，剩余 558.03 万元当年未形成支出，资金支付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但存在市工信委、南郑区、勉县、西乡县发改局将前期费资金用于日常公用支出的情况，涉及资金共计 17.0413 万元。制度建设层面，汉台区、镇巴县发改局先后制定印发了重大项目前期费管理办法，为规范项目资金管理，促进重大项落地见效提供制度依据。制度执行层面，市发改委没有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项目前期费管理的通知》中第四条“市财政局和市发改委每年将对重点建设项目建设前期费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的规定进行日常监督检查，对项目实际情况不掌握不了解。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 40 分，实得 24 分）

2023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共支持34个项目开展前期规划、可研等工作，截至2024年7月31日，除市发改委、汉台区、城固县的部分项目没有开展外，其余26个项目已完成前期编制工作，报告编制质量符合要求。市城管局、市工信委、市投控集团已经完成项目编制。分县区看各项目单位完成编制工作进度不一，南郑区、洋县、宁强县、略阳县完成程度较高，汉台区、城固县、西乡县完成进度较慢。各项目单位成本控制较好，没有超预算。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20分，实得9分）

2023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投入的绝大部分项目已经完成前期编制工作，目前已开工建设的项目有：洋县大龙养鸡场、东咀砖窑民宿、宁强县禅家岩镇户外极限运动基地建设项目、巴山镇蔬菜保供物流基地建设项目、舒家坝镇宝珠观村农旅融合产业示范园二期建设项目、羌绣非遗文化产业园非遗文化保护传承发展项目。已经建成的有：洋县三产融合示范园、猕猴桃仓储项目、略阳县兴州中药材循环利用项目、两河口中药产业园项目。镇巴县发改局将前期费用于重点项目管理大数据云平台建设，通过手机APP进入云平台能及时查看项目现场和了解施工进度，方便部门调度和推进项目建设，镇巴县的重点项目建设进度在县区中排在前列，该云平台发挥了积极作用。通过对市城管局和六个县区发改局实地访谈了解到，项目单位对于市级前期费的下达比较满意，解决了单位谋划储备项目的经费不足，加快了优质项目落地。由于大部分项目还未落地，该项目整体经济效益还未能体现。

开工建设的项目能够带动群众就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具有一定社会效益。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部分市级单位和县区资金使用效率高。如市城管局、市投控集团、南郑区、略阳县、佛坪县发改局项目资金均于2023年底全部支出，用于项目编制，资金使用效率高，较好地发挥了使用效益。**二是个别县区及时制定项目管理办法，保障项目实施。**如2023年汉台区发改局印发了《汉台区重点项目前期费管理办法（试行）》，明确了前期费使用范围、申报原则和程序、资金筹集和拨付下达、资金监管和绩效管理等细则。2017年镇巴县委办、政府办联合制定了《镇巴县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筹措使用管理办法》，明确了项目前期费的管理坚持多方筹集、提前预支、专户储存、独立核算、责任挂钩、项目核销、滚动使用的原则。

五、存在的问题

（一）专项资金管理不够规范

1.资金分配不合理。

市发改委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在分配市级部门、县区资金时，未对项目的具体实施情况进行摸底、审查，对县区储备谋划项目底数掌握不清，资金分配不合理。如2023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共下达资金1182.5万，其中：440万元安排给11个县区共25个项目，除南郑区发改局向市发改委打过专题报告申请解决项目前期经费外，其他县区均未提交申请；下达各县区资金在20-50万元不等，存在“撒胡椒面”的情

况。从实际支出结果来看，南郑区、略阳县、佛坪县2023年底已完成支出，城固县、西乡县截至评价日依然没有完成支出或未支出，市发改委在分配县区资金时未充分考虑县区实际需求的差异，项目资金分配不合理。

2. 前期费支出比例低，年终结余大。

从实地调研情况看，市财政局、市发改委在2023年10月11日下达4个市级部门和11个县区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1182.5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市发改委、市工信委、市城管局、市投控集团、南郑区发改局、西乡县发改局、略阳县发改局、佛坪县发改局等完成支出624.47万元外，资金支付率为52.81%，剩余558.03万元当年未支出，年终结余大。2023年底未支出的前期费到评价日2024年7月20日止，市发改委34.8939万元、西乡县发改局29.8325万元、城固县发改局45万元合计109.8964万元仍结余在账上，尚未形成实际支出。

3. 项目财务管理不规范。

市工信委和部分县区发改局将项目资金用于单位公车运行维护、住宿费、差旅费报销、办公耗材购置等支出，存在挤占挪用的问题。市工信委将4.246078万元用于支付省厅挂职领导住宿费、汉运局租车费；南郑区发改局将4.716万元用于支付公务用车、职工驻村补贴；勉县发改局将5.9018万元用于支付单位电费、差旅费和保洁工资；西乡县发改局将2.1775万元用于支付计算机办公耗材与设备维修。

（二）项目监管不到位

一是市发改委、市财政局没有对项目前期费使用情况和项目落地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未严格执行《汉中市财政局 进一步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项目前期费管理的通知》（汉财办建〔2016〕34号）第四条“市财政局和市发改委每年将对重点建设项目建设前期费的使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的规定。二是市发改委提供的前期费使用情况表与实际不符。如市发改委提供的前期费使用情况表显示，下达勉县的30万元前期费已用于勉县金属科创产业园项目可研设计编制，但实地调研发现该项目使用的是2023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前期费，勉县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实际已用于勉县十四五中期重大产业链项目谋划储备库编制。

（三）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一是市发改委对本次评价工作不重视不支持，截至7月31日仍不提供其自身负责项目前期费的业务和财务相关资料，严重影响评价组项目评价进度及效果。二是市发改委、部分县区发改局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不高。如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取值偏低；时效指标中的“项目开工率”未量化；经济效益指标值虚高，不符合项目实际；社会效益指标内容与项目关联度不高；产出与效益指标与实际不符等。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前期费管理办法，规范支出管理，提高资金

使用效率

一是完善前期费管理办法，合理分配项目资金。建议市财政局和市发改委结合实际情况修订完善前期费管理办法，目前执行的前期费管理办法是 2016 年制定的，部分规定不够细致、明确，需进一步细化前期费申报、审核、监管以及增加绩效管理方面的内容，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完善前期费管理和前期费资金安排的重要决策依据。建议市发改委在下达项目资金时，对县区储备谋划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认真调查摸底，及时全面掌握情况并根据县区储备谋划项目的数量及规模来进行资金分配，避免平均分配的情况发生，做到“项目等资金”。

二是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建议城固县、西乡县发改局加快项目谋划进度，待项目确定后及时向县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前期费拨付到项目单位后，应及早完成项目规划编制，切实提升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三是规范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建议各项目主管和实施单位要进一步规范前期费资金管理，支出必须严格按照《汉中市财政局 汉中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重点项目前期费管理的通知》要求执行。支出应用在：勘察费、规划编制费、设计费、研究试验费、可行性研究费、前期工作的标底编制及招标管理费、概算审查费、咨询评审费、技术图书资料费、与前期工作相关的差旅交通费等管理费用，不得随意更改项目和资金使用方向，不得以任何理由发生与项目前期工作无关的支出，确保专款专用。针对已发现的问

题资金 17.061375 万元，建议市发改委联合市财政局下发整改通知，要求市工信委和三个县区发改局限期将被挤占挪用的资金全部归还原渠道并上缴同级财政，确保专项资金的安全完整和专款专用。

（二）强化项目日常监管，切实提升工作质效

一是建议市发改委在重大项目前期费使用过程中，定期或不定期对前期费使用情况进行督查检查，对前期工作完成较好、资金支出质量较高的单位予以通报表扬，对前期工作完成进度较慢、资金支出质量较差的单位实行重点督办，帮助其分析原因、及时整改，并将督查整改情况作为下年度安排前期费预算资金的依据，倒逼资金使用单位规范前期费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履行好市级主管部门的监管职责。二是建议市县财政部门要加强对前期费项目的绩效监控，对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慢的单位进行督促，对下达时间在 12 个月以上仍未使用的前期费要坚决收回并调整用途。

（三）增强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一是建议市财政局要强化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应用。鉴于 2023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绩效评价等次为差，市财政局年底对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工作进行考核时，应对市发改委进行相应扣分。同时，要对 2025 年市级重大项目前期费预算额度进行大幅调减，倒逼市发改委落实绩效管理主体责任，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市发改委要增强绩效管理意识，落实全过程绩效理念，改进项目管理水平。在审批项目时，要加强对项目的摸底与把关；在项目实施中期，要定期进行检查，对进度快的、质量好的要褒奖，对进度慢的、质量差的要督促整改；项目完成后要进行验收评比，切实提升项目质效。三是建议市发改委和部分县区发改局要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加强对项目单位绩效目标编制的培训，提升业务科室的绩效管理认识，将具体业务分类细化到绩效指标中，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和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合理设置目标值，真实全面反映项目绩效。同时加强业财融合，打破科室间的信息壁垒，将项目产出、效益数据与财务成本等有机结合，量化成可衡量、可考核的指标，全面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